

常見 Q&A

1. 補充保費怎麼算?

以教師鐘點費乘以 1.91%，注意 2%是舊的費率。

2. 如果辦 2 小時的研習講座，可以申請茶水費嗎?

可以申請每人 20 元的茶水費，但注意膳食費不補助。

3. 茶水費可以買紅茶或飲料嗎?

可以，上限為 20 元/每人。

4. 每場次補助有人數上限嗎?

有，上限 100 人/每場。

5. 每間學校辦的研習場次有上限嗎?

沒有特別規定要辦幾場。

6. 撰寫計畫大綱要注意的事項?

請務必於大綱中規劃時間撥放公文內提到之宣傳短片，3 部任選一部撥放。

7. 講座規劃時間要注意的事項：

講座時間規劃一整天(上午 3 小時+下午 1~3 小時)才可以請領膳食費。另外，講座時間規劃在夜間，如果遇到晚餐時間，請園方留意家長的用餐問題，請注意此部分無法請領膳食費。

8. 計畫書及教育經費彙整表要寄到哪裡?(電子檔及紙本文件都要寄送)

(1)電子檔請寄至：承辦人信箱 (az3711@hlc.edu.tw)

(2)紙本文件：97071 花蓮縣達固湖灣大路 1 號 花蓮縣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

育科 羅小姐